公司代码：601118 公司简称：海南橡胶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艾轶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劲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和亮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995,657,806.49	17,736,724,997.11	-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41,473,155.40	9,776,180,502.19	-0.3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217,381.03	-780,846,746.64	39.5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77,868,147.45	2,868,792,994.72	1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06,507.45	-155,780,048.13	7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386,433.19	-336,050,429.50	8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1.61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364	77.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364	77.4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7,242.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77,600.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895,920.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73,795.8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4,407.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6,489.23	
所得税影响额	-8,632,551.29	
合计	30,279,925.7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8,27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54,012,024	64.35	0	质押	420,980,000	国有法人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96,899,224	2.26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宏富 1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329,612	1.11	0	无	0	未知
国信国投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50,000	1.07	0	无	0	未知
柴长茂	26,081,263	0.61	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391,200	0.45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1,890,000	0.28	0	无	0	国有法人
吴楚红	9,138,503	0.21	0	无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08,195	0.19	0	无	0	未知
郑友松	8,046,800	0.19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54,012,024	人民币普通股	2,754,012,024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96,899,224	人民币普通股	96,899,224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宏富 1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329,612	人民币普通股	47,329,612			
国信国投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750,000			
柴长茂	26,081,263	人民币普通股	26,081,26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3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91,200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1,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90,000			
吴楚红	9,138,503	人民币普通股	9,138,5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08,195	人民币普通股	8,208,195			
郑友松	8,0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8,04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垦控股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垦控股集团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均为海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本期期末数(元)	上年度期末数(元)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300,000,000.00	-100.00
应收票据	7,128,650.77	33,247,236.46	-78.56
使用权资产	40,046,597.77	0.00	不适用
短期借款	1,087,746,550.92	1,561,138,813.76	-30.32
应付账款	402,997,168.39	867,966,534.95	-39.67
应付职工薪酬	171,470,593.38	262,516,857.43	-34.68
应交税费	24,876,749.17	41,352,690.88	-39.84
长期待摊费用	23,409,942.97	34,661,307.77	-32.46
租赁负债	21,449,766.05	0.00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主要系本期赎回结构性存款所致。

(2)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本期信用证到期承兑所致。
(3)使用权资产增加，主要系本期开始适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4)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5)应付账款减少，主要系本期末支付橡胶采购款项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上一年计提的薪酬所致。
(7)应交税费减少，主要系本期缴纳上年度计提的税费所致。
(8)长期待摊费用减少，主要系本期适用新租赁准则的调整所致。
(9)租赁负债增加，主要系本期开始适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2、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数(元)	上年同期发生数(元)	变动比例(%)
40,218,937.31	71,862,221.12	-44.03
-4,131,260.71	134,143,538.69	不适用
451,120.94	-218,324.12	不适用
-37,303,101.73	-238,408,581.34	不适用
3,810,601.32	11,746,553.10	-67.56
884,169.02	1,800,135.10	-50.88
6,239,932.20	-27,511,379.56	不适用

(1)投资收益减少，主要系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主要系本期衍生金融工具持仓浮盈减少所致。
(3)信用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系收回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期末橡胶产品价格下跌，存货可变现净值减少所致。
(5)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系本期确认的赔偿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7)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期可抵扣亏损减少，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3、现流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数(元)	上年同期发生数(元)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217,381.03	-780,846,746.64	3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89,942.43	122,599,030.58	1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099,712.55	40,862,973.41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橡胶产品销售款增加，同时支付橡胶产品采购款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期末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艾轶伦
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32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与会监事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33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合同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合同履约期间任意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提高白糖指定交割仓库利用率，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陆航”）采用现货、期货交替的方式拓展白糖仓储业务，其仓储业务最高库容 36,000 吨，市值约 1.98 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11 月，云南陆航与云南英茂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茂糖业”）达成食糖储运业务合作协议，当期合同标的为 20,000 吨食糖，货物价值 10,000 万元人民币。英茂糖业是云南省规模最大的国有控股制糖企业，且其在云南西双版纳拥有蔗糖生产子公司。为确保上述合作协议的正常履行，物流集团需对云南陆航限容 20,000 吨的白糖仓储业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南农垦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一环路 69 号海口综合保税区联检大楼四楼 A117-16 室

法定代表人：李德新

注册资本金：9,073.876786 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整车、零担货物运输，物流加工服务，集装箱运输服务，国内、国际货运代理服务，仓储（危险品除外），配送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物流方案设计，货物进出口贸易，包装设计，建材、矿产品（专营除外）、化肥、有机肥、复合肥、家用电器、家具、工艺品、橡胶及橡胶制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酒的批发与零售，物流服务，集装箱维修及保养，网络服务，劳务承包，汽车维修及保养，食品的批发与零售，农药采购及销售，农产品采购及销售，棕榈油的采购与销售，进口河砂的采购与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物流集团资产总额为 31,544.51 万元，净资产为 16,565.5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016.69 万元，净利润 132.91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物流集团资产总额 25,935.02 万元，净资产 16,636.15 万元；2021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3,596.69 万元，净利润 72.9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持有物流集团 94.49%的股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洛羊物流片区 03-01 号地块

法定代表人：陈辉

注册资本金：3,786.2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入境检疫处理；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集装箱租赁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无船承运业务；停车场服务（严禁经营管理场地产权不明晰、不完整、不合法的停车场）；物业管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金属制品修理；机械设备租赁；国际船舶代理；园区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物联网应用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采购代理服务；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货物进出口；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云南陆航的资产总额为 7,822.39 万元，净资产为 5,674.4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9,224.28 万元，净利润-88.1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云南陆航资产总额为 6,902.61 万元，净资产为 5,618.61 万元；2021 年 1-3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303.48 万元，净利润-55.8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物流集团持有云南陆航 100%股权。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履约连带担保责任。

（二）担保期限：《食糖储运合同》约定期限。

（三）担保额度：合同履约期间任意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控股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合同担保的议案》，同意物流集团对云南陆航限容 20,000 吨的白糖仓储业务提供履约担保，以保障云南陆航业务的正常开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海南橡胶对外担保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下属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累计实际担保总额为 34,574.7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 40,404.11 万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3%。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八、备查文件

1、海南橡胶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云南陆航的营业执照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1-03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际参会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海南橡胶关于控股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合同担保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的白糖仓储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合同履约期间任意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食糖储运合同》约定期限。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海南橡胶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刘志恒先生为公司新的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同步。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人员简历

刘志恒：男，1981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专业，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和证券从业资格证书。2008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在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飞龙股份、证券代码：002536）工作，历任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 年 9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附件 2：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海南橡胶对外担保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立场，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后，我们现就《海南橡胶关于控股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合同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下属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陈丽京、王泽莹、林位夫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36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事项的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391 号），监管工作函全文内容如下：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晚间，你公司通过信息披露直通车提交 2020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年审会计师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因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但公司未申请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9.1 条规定，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应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6.1 条、第 13.9.1 条等规定，现将相关要求明确如下。

一、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规定，尽快申请办理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避免影响公司股票交易的正常秩序。

二、公司应当重视资金占用问题，积极采取整改措施，并核实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如是，公司应当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采取相应整改措施。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应当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得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方应当认真落实本工作函的要求，并加强学习，保证公司依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公司应当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法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35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停牌 1 天
-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5 月 6 日
-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ST 龙韵；股票代码：603729；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5%
-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

A 股股票简称由“龙韵股份”变更为“ST 龙韵”；

（二）股票代码仍为“603729”；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5 月 6 日。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龙韵股份 2019 年和 2020 年代关联方支付职工薪酬、办公场地装潢费用等涉嫌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相关内控存在重大缺陷，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9.1 条（三）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风险警示。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停牌 1 天，5 月 6 日起实施风险警示，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提示实施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为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董事会加强内控管理，不断健全内控与风险管理长效机制，实现内部控制从形式到内容、从参与业务到融入业务、从事后反映到事前控制的转变，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五、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如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2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系人：周衍伟 孙贤龙

（二）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8 号滨江万科中心 16 楼

（三）咨询电话：021-58823977

（四）传真：021-58821806

（五）电子信箱：longtzz@obm.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 2021-18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3 月部分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 年 1-3 月部分经营数据进行如下公告：

一、主要经营数据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1-3 月	增减变动幅度(%)
1.自发电量(万千瓦时)	8384	8734	-4.01%
其中，主要电站发电情况：			
南门河电站	2911	3037	-4.15
答浦一二级站	723	913	-20.81
小河沟电站	1863	2021	-7.82
洛水洞电站	2052	2102	-2.38
其它小水电站	835	661	26.32
2.购电量(万千瓦时)	137295	125796	9.14
3.平均购电价(元/千瓦时)	0.1563	0.1570	-0.45
4.售电量(万千瓦时)	138735	128733	7.77
5.平均售电价(元/千瓦时)	0.3558	0.3718	-4.30

二、主要经营数据说明

（一）上表中的发电量为本公司自营水电站发电量，在本公司售电区域内销售，未单独核算上网电价和厂用电量。

（二）上表中平均购电价、平均售电价为不含 220 千伏开化变、听湖变等变电站过网电量的不含税不含基金综合电价。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00995 公司简称：文山电力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姜洪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周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品端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06,182,034.94	2,871,037,985.82	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3,541,336.56	2,191,986,372.37	2.8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25,219.00	119,586,128.27	23.2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5,900,064.32	452,261,788.03	1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682,300.86	93,989,534.72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338,488.69	92,016,412.95	5.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	4.21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954.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8,530.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60,672.74	
合计	343,812.1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2,29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6,719,000	30.66		未知		国有法人
王成平	9,885,915	2.07		未知		未知
云南省地方电力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6,480,000	1.35		未知		国有法人
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419,100	1.13		未知		国有法人
陈忠灵	2,707,300	0.57		未知		未知
左军	2,324,900	0.49		未知		未知
施皓天	2,294,636	0.48		未知		未知
方向东	2,042,444	0.43		未知		未知
苏晋滨	2,032,000	0.42		未知		未知
陈世辉	1,789,500	0.37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6,7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719,000			
王成平	9,885,915	人民币普通股	9,885,915			
云南省地方电力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6,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0,000			
东方电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4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5,419,100			
陈忠灵	2,707,3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7,300			
左军	2,324,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4,900			
施皓天	2,294,636	人民币普通股	2,294,636			
方向东	2,042,444	人民币普通股	2,042,444			
苏晋滨	2,0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2,000			
陈世辉	1,7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9,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是
货币资金	260,312,137.92	155,942,902.68	66.93%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及资本性有费用性支出减少影响
应收票据	62,267,861.45	33,976,288.13	83.27%	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影响
预付款项	23,610,799.08	2,709,254.54	771.49%	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施工款增加影响
其他应收款	3,606,038.06	6,839